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飘飘”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3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每股 14.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6,734.1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920.6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813.5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验字[2017]第 ZF1092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金额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222.42
加：上期划拨一般户及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金额	3,255.57
加：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16,001.43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	93,282.19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	28,000,000.00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存入的七天通知存款到期	10,000,000.00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	38,088,204.73
减：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1,556.88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并由其完成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为规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剩余部分募集资金的管理，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已分别与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 年 9 月，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2019 年 7 月，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在中国农业银行湖州开发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营业部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205210029001724619	2019 年 7 月已销户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9105101040234569	2019 年 7 月已销户	0.00

湖州开发区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0.00

三、2019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808.82 万元，公司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 1。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公司 2019 年度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不存在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节余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1,556.88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与结项时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的差异 3,291.49 元，主要系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差异所致。

八、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原项目“年产 14.54 万吨杯装奶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为“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为 24,757.33 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十、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322 号）。报告认为，香飘飘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香飘飘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十一、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在香飘飘办公地现场核查了解其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十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在 2019 年度持续督导期间，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置换预先投入等事项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在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813.5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8.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536.72（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24,757.33								
总额比例				48.7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否	26,056.19	26,056.19	26,056.19	0	26,056.19	0.00	100.00	2017 年	547.28	否	否
年产 14.54 万吨杯装奶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4,757.3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24,757.33	24,757.33	3,808.82	25,480.53	723.20（注 2）	102.92	2019 年	-5,011.89	否	否
合计		50,813.52	50,813.52	50,813.52	3,808.82	51,536.72	723.2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于 2017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9 年度实现效益 547.28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由于液体茶饮料尚处于市场投放初期，受市场培育周期、公司品牌策略等影响，生产经营未达到规模化效应，品牌建设及成本费用投入较多所致。 “兰芳园（广东）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于 2019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关键设备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仍在不断的调试及整改中，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 100%达产，因此未完成 100%达产后实现年度税后利润 12,135.39 万元的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6,289.12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度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26,056.19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节余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1,556.88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节余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1,556.88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总额”723.20 万元，原因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用于投入项目。

注 2：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723.20 万元，原因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用于投入该项目。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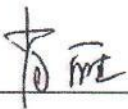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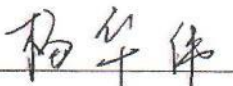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 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 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 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 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 建设项目	年产 14.54 万吨杯装 奶茶自动化生产线 建设项目	24,757.33	24,757.33	3,808.82	25,480.53	102.92	2019 年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24,757.33	24,757.33	3,808.82	25,480.53	102.9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18 年 2 月 7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年产 14.54 万吨杯装奶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所募集资金中未投入使用的部分以无息借款方式提供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兰芳园（广东）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 46,31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24,757.33 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肖雁


杨华伟



2020 年 4 月 24 日